

中国环境监测总站

关于举办 2021 年全国生态监测与评价培训班 的补充通知

各流域（海域）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，国家海洋环境监测中心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（站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生态环境第一监测站：

原定于 10 月 25 日至 27 日在广东省珠海市举办的“2021 年全国生态监测与评价培训班”将调整为在河北省秦皇岛市举办。具体培训地点安排如下：

国环北戴河环境技术交流中心（地址：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东经路 37 号国海宾馆）。

其他培训安排不变，详见原通知（总站人字〔2021〕485 号）。

联系人：王晓莹（15010129079）

电 话：010-84943274

